

本组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编制（2025）年度工作报告。本组织保证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印章：



目录

一、基本信息	2
二、上一年度接受监督管理情况	3
(一) 年报年检情况	3
(二) 评估情况	3
(三) 行政处罚情况	3
三、机构建设情况	4
(一) 理事会情况	4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5
(三) 监事（监事会）情况	6
(四) 理事会召开情况	7
(五) 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8
(六) 内部制度建设情况	9
(七) 党组织建设情况	10
(八) 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办理情况	11
(九) 专项基金、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内设机构基本情况	11
四、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情况/公益事业收支情况	12
(一) 捐赠收入情况	12
(二) 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12
(三) 大额捐赠情况	12
(四) 涉外捐赠等与境外组织或者个人开展合作情况	13
(五) 支出情况	17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8
1.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18
2. 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9
3. 下年度计划开展的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情况	20
(七)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21
(八)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22
(九) 慈善信托情况	23
1. 本组织作为受托人运营的慈善信托	23
2. 本组织作为委托人设立的慈善信托	24
(十) 重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5
五、财务会计情况	36
(一) 资产负债表	36
(二) 业务活动表	37
(三) 现金流量表	38
(四) 应收款项及客户	39
(五) 预付账款及客户	40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41
(七) 预收账款及客户	42
六、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	43
(一) 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43
(二) 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44
(三) 委托投资情况	45
(四) 其他投资情况	46
七、信息公开情况	47
八、监事意见	48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9
十、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50



一、基本信息

组织名称	浙江正泰公益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330000501883999H				
宗旨	关注转型期中国社会发展模式的变革，资助企业与个人自主创新活动，推动知识产权保护，提倡环保，促进节能减排，推动和谐社会的构建。				
业务范围	知识产权保护，扶贫济困，减灾救灾 资助环保，倡导节能减排 资助青年人创业就业。				
业务主管单位	浙江省民政厅				
成立时间	2009-12-03	原始基金（开办资金）（万元）	2000.00		
是否为慈善组织	是	认定（登记）为慈善组织时间	2017-12-06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否	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时间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月明路560号1幢1号楼1006室				
电子邮箱	zlihau@chint.com		传真	无	
邮政编码	310012		网址	www.ztgy.org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吴炳池	在本组织担任的职务	理事长（会长）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188			
秘书长	姓名	王起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13	电子邮箱	wc	
联系人	姓名	张莉花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150	电子邮箱	zlih	
新闻发言人	姓名	谢洁青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135	电子邮箱	x	
理事人数	7		监事人数	1	
负责人人数	4		专职工作人员人数	5	
工作人员总数	14		中共党员人数	4	
大学专科及以下人数	1		大学本科及以上人数	13	
35岁及以下人数	3		36岁至45岁人数	4	
46岁至55岁人数	2		56岁及以上人数	5	
主办刊物情况	公开发行	否			
	非公开发行	否			
税收优惠资格	是否取得（资格已过期的，填“否”）	最近一次获得资格日期	资格有效期起止日期	批准文件名称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是	2024-01-01	2024—2026	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浙江省民政厅关于浙江省2023年度-2025年度和2024年度-2026年度公益性社会组织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的公告	浙财税政〔2024〕3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是	2024-09-24	2024—2029	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滨江区税务局文件：关于对浙江海亮乡村教育振兴基金会等16户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的通知	滨江区财〔2024〕32号
其他	否				

二、上一年度接受监督管理情况

(一)年报年检情况

登记机关发放了2024年度责令整改通知书、改进建议书	是 ☐ , 发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 是 ☐ , 发放了改进建议书 否 ☒
----------------------------	---

(二)评估情况

1、尚未参加评估或者评估等级已过有效期	☐
2、已通过社会组织等级评估, 评估等级为 4A	有效期: 自 2023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3 日

(三)行政处罚情况

本组织近三年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 是 ☒ 否
--

三、机构建设情况

(一) 理事会情况

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	2021-04-22
章程规定的理事每届任期	5 年
本届理事会任期起止时间	2021-04-22 ~ 2026-04-21
是否按时换届	是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管理机构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吴炳池	男	19	中共党员	中国	理事长	3 届 1 次	2021-04-22	2025-03-13	2021-04-22 ~ 2026-04-21	0	无	否	否
2	陈建克	男	19	群众	中国	副理事长	3 届 1 次	2021-04-22	2025-03-13	2021-04-22 ~ 2026-04-21	0	无	否	否
3	陆瀛	女	19	群众	中国	副理事长	3 届 1 次	2021-04-22	2025-03-13	2021-04-22 ~ 2026-04-21	0	无	否	否
4	高慎盈	男	19	中共党员	中国	理事	3 届 1 次	2021-04-22	2025-03-13	2021-04-22 ~ 2026-04-21	0	无	否	否
5	赖志高	男	19	群众	中国	理事	3 届 1 次	2021-04-22	2025-03-13	2021-04-22 ~ 2026-04-21	0	无	否	否
6	王起	男	19	中共党员	中国	秘书长	3 届 9 次	2024-12-30	2025-03-13	2024-12-31 ~ 2026-04-21	0	无	否	否
7	胡雪芳	女	19	中共党员	中国	理事	3 届 9 次	2024-12-30	2025-03-13	2024-12-31 ~ 2026-04-21	0	无	否	否
							届 次			~				
							届 次			~				
							届 次			~				

(三) 监事（监事会）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徐志武	男	19	群众	中国	3 9 届次	2024-12-30	2024-12-31 ~ 2026-04-21	0	无	否	否
						届次		~				
						届次		~				
						届次		~				
						届次		~				
						届次		~				
						届次		~				
						届次		~				
						届次		~				
						届次		~				

(四) 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2）次理事会

1、本组织于（ 2025 ）年（ 08 ）月（ 15 ）日召开（ 3 ）届（ 10 ）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2025-08-15
会议地点	正泰新能源园区D栋1楼会议室E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请输入其他召开方式	
会议议题	浙江正泰公益基金会第三届理事会第十次会议，总结2025年度上半年工作，讨论部署2025年度下半年工作。
出席理事人数	7
出席理事名单	吴炳池,陈建克,陆瀛,高慎盈,赖志高,王起,胡雪芳
未出席理事名单	无
出席监事名单	徐志武
未出席监事名单	无
会议决议	一、审议通过《正泰公益基金会2025年度上半年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草案）。 二、审议通过《正泰创新基金标准化项目协议（2026-2030）》
表决方式	举手
无	
备注	无

2、本组织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3 ）届（ 11 ）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2025-12-26
会议地点	正泰新能源园区D栋1楼会议室E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请输入其他召开方式	
会议议题	浙江正泰公益基金会第三届理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基金会2025年度工作总结及2026年度工作规划、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
出席理事人数	7
出席理事名单	吴炳池,陈建克,陆瀛,高慎盈,赖志高,王起,胡雪芳
未出席理事名单	无
出席监事名单	徐志武
未出席监事名单	无
会议决议	一、审议通过《浙江正泰公益基金会2025年度工作总结及2026年度工作规划》（草案）。 二、审议通过《浙江正泰公益基金会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草案）。
表决方式	举手
无	
备注	无

(五) 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本组织共有专职工作人员（5）位

序号	姓名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所在部门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任职方式	是否由本组织缴纳社保和公积金	是否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
1	王起	中共党员	1991	硕士研究生	秘书处	秘书长	2024-12-31 ~ 2026-04-21	委派任职	否	否
2	张莉花	群众	1985	本科	秘书处	副秘书长	2025-05-09 ~ 2026-04-21	签订劳动合同	是	是
3	谢洁青	中共党员	1992	本科	秘书处	副秘书长	2025-05-09 ~ 2026-04-21	签订劳动合同	是	是
4	戴永明	中共党员	1987	硕士研究生	秘书处	项目经理	2024-04-01 ~ 2026-04-21	签订劳动合同	是	是
5	冯贵燕	中共党员	2000	本科	秘书处	项目专员	2024-07-01 ~ 2026-04-21	签订劳动合同	是	是
							~			
							~			
							~			
							~			
							~			
							~			
							~			
							~			
							~			
							~			
专职工作人员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薪酬和补贴总额						从管理费用列支金额合计 555442.90 元				
1077268.50 元						从业务活动成本列支金额合计 521825.60 元				
(此信息仅供登记管理机构掌握，年报公布时不对外公布)										
专职工作人员年平均工资： 215453.7						(人民币元)				

(六) 内部制度建设情况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		☒ 有 ☐ 无			
专项基金、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内设机构制度	专项基金、分支机构管理制度		☒ 有 ☐ 无			
	代表机构管理制度		☒ 有 ☐ 无			
	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制度		☒ 有 ☐ 无			
	内设机构制度		☒ 有 ☐ 无			
证书印章管理	法人证书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 有 ☐ 无	保管在	秘书处（办公室）		
	印章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 有 ☐ 无	保管在	秘书处（办公室）		
人事薪酬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	☒ 有 ☐ 无				
	薪酬管理制度	☒ 有 ☐ 无				
	培训制度	☐ 有 ☒ 无				
志愿者管理	志愿者管理制度	☒ 有 ☐ 无	志愿者数	6		
财务和资产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		☒ 有 ☐ 无			
	资产管理制度		☒ 有 ☐ 无			
	人民币开户银行(列出全部开户行)		人民币银行账号(列出全部账号)			
	中国银行滨江支行		3831 5832 7669			
	温州民商银行		3303212010000307724			
	外币开户银行(列出全部开户行)		外币银行账号(列出全部账号)			
	无		无			
	税务登记		☒ 登记 ☐ 未登记			
	使用票据种类	☐ 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 捐赠收据 ☐ 税务发票 ☐ 其他				
		无				
	财会人员	姓名	岗位	是否持有会计证	专业技术资格	是否专职
		谢彬	财务负责人	☒ 有 ☐ 无	中级职称	否
		王芬	出纳	☒ 有 ☐ 无	助理经济师	否
				☐ 有 ☐ 无		
				☐ 有 ☐ 无		
			☐ 有 ☐ 无			
			☐ 有 ☐ 无			
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制度	☒ 有 ☐ 无				
其他管理制度	无					

(七) 党组织建设

是否建立党组织		是				
是否将党的建设纳入章程，并报业务主管单位或党建领导机关审查，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已获得章程核准通知书		章程核准通知书文号	无	
基本情况	党组织名称	浙江正泰公益基金会临时党支部		党组织类型	其他 浙江正泰公益基金	
	上级党组织名称	中共浙江省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		党员总人数	4 人	
	党组织书记姓名		在本组织中所任职务			
	王起		党支部书记			
	本年度党组织参与重大事项决策情况	☐ 理事会换届 ☐ 变更负责人 ☐ 章程制定、修改 ☒ 年度收支预算 ☒ 年度重大业务活动计划 ☐ 章程规定的重大募捐活动 ☐ 章程规定的重大投资活动 ☐ 制修订内部管理制度 ☐ 设立专项基金、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内设机构 ☒ 审议理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秘书处年度工作报告 ☒ 年度收支决算 ☒ 其他事项（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参与日常工作管理	
	本年度党组织书记参与内部治理情况	☐ 会员（代表）大会 ☒ 理事会 ☐ 理事长-办公会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无	
	党建工作联系人	姓名	在本组织中所任职务		手机号码	
	戴永明	项目经理		18658851789		
活动情况	是否有专门活动场所	否	活动经费数额	300.00 元/年	活动经费来源	社会组织行政经费列支
	组织生活开展次数	党员大会 1 次	支委会 1 次	党小组会 1 次	党课 1 次	
群团工作	是否建立工会	否	是否建立团组织	否	是否建立妇联	否
	群团组织开展活动次数	0 次				

(八) 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办理情况

事项	办理情况	批复时间
☐ 是 ☒ 否 变更名称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住所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原始基金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法定代表人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章程核准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负责人变更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九) 专项基金、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内设机构基本情况

专项基金总数	0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注销	0	个
分支机构总数	0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注销	0	个
代表机构总数	0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注销	0	个
内设机构总数	1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注销	0	个

4、内设机构情况

序号	名称	负责人	机构住所
1	秘书处	王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月明路560号1幢1号楼1006室

四、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情况/公益事业收支情况

(一) 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捐赠收入	13839017.50	89356.29	13928373.79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收入	13839017.50	89356.29	13928373.79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内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3839017.5	89356.29	13928373.79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00

(二) 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通过公开募捐取得的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其中：合作开展公开募捐取得的捐赠收入	0	0	0.0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00

(三) 大额捐赠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0	非限定
正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0	用于乡村振兴项目
合计	7500000.00	0.00	

(四) 涉外捐赠等与境外组织或者个人开展合作情况

1.接受境外捐赠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境外捐赠方名称	本年捐赠额		捐赠用途	是否签订书面捐赠协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报批
	现金	非现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与境外组织（人员）开展项目合作情况

境外组织（人员）名称	合作主要内容、合作方式、涉及资金规模和合作期限	是否召开理事会研究审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报批	是否签订书面合作协议	是否进行临时活动事前备案和事后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邀请境外组织（人员）来访情况

境外组织（人员）名称	来访目的、时间、地点、行程和访问单位	是否召开理事会研究审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报批	经费预算及来源	是否进行临时活动事前备案和事后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出国（境）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涉及国家（地区）	事项	时间、地点、行程、参与人员和合作单位	是否召开理事会研究审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报批	经费预算及来源
	☐ 在国（境）外开展业务活动 ☐ 在国（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 ☐ 组织出国（境）开展人道主义救援或志愿服务 ☐ 赴国（境）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	//	√	√	//
	☐ 在国（境）外开展业务活动 ☐ 在国（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 ☐ 组织出国（境）开展人道主义救援或志愿服务 ☐ 赴国（境）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	//	√	√	//
	☐ 在国（境）外开展业务活动 ☐ 在国（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 ☐ 组织出国（境）开展人道主义救援或志愿服务 ☐ 赴国（境）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	//	√	√	//
	☐ 在国（境）外开展业务活动 ☐ 在国（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 ☐ 组织出国（境）开展人道主义救援或志愿服务 ☐ 赴国（境）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	//	√	√	//
	☐ 在国（境）外开展业务活动 ☐ 在国（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 ☐ 组织出国（境）开展人道主义救援或志愿服务 ☐ 赴国（境）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	//	√	√	//
	☐ 在国（境）外开展业务活动 ☐ 在国（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 ☐ 组织出国（境）开展人道主义救援或志愿服务 ☐ 赴国（境）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	//	√	√	//
	☐ 在国（境）外开展业务活动 ☐ 在国（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 ☐ 组织出国（境）开展人道主义救援或志愿服务 ☐ 赴国（境）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	//	√	√	//
	☐ 在国（境）外开展业务活动 ☐ 在国（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 ☐ 组织出国（境）开展人道主义救援或志愿服务 ☐ 赴国（境）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	//	√	√	//
	☐ 在国（境）外开展业务活动 ☐ 在国（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 ☐ 组织出国（境）开展人道主义救援或志愿服务 ☐ 赴国（境）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	//	√	√	//
	☐ 在国（境）外开展业务活动 ☐ 在国（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 ☐ 组织出国（境）开展人道主义救援或志愿服务 ☐ 赴国（境）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	//	√	√	//

(五) 支出情况

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上年末净资产	27074100.66
本年度总支出	13878219.52
其中：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包括捐赠项目成本和政府补助支出）	13008524.58
本年度提供服务成本	0
本年度商品销售成本	0
本年度其他业务活动支出（包括税金及附加等）	0
本年度管理费用	869694.94
本年度筹资费用	0
本年度其他费用	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	48.05 % (综合三年 0 %)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6.27 %

情况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上年度总收入中有时间受限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为 0 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上年收入的限定性收入全额可在上年使用
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为 0 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未有时间限定的净资产

(六) 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16)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13008524.58)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目 1	项目名称：	温州南怀瑾书院项目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	至	2025-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	0	元	
	项目支出：	4869717.3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可多选）：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传统文化的传承和弘扬 运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 1、激发公众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兴趣与热爱，增强民族文化自信。 2、提供一个学习与交流的平台，促进传统文化在现代社会中的活态传承。 3、通过教育与传播，提升社会公众的文化素养与精神内涵。 受益方：所有人 项目成效预期： 1、近期目标：通过系列文化讲座、工作坊及展览，提升公众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识与认同，增强地方文化自信； 2、长远目标：通过建立可持续发展的传统文化传承机制，包括线上教育资源库、定期文化交流活动等，促使传统文化的传播与教育能够持续进行。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南怀瑾人文公益基金会 项目成效评估： 1、文化讲学活动举办：全年举办讲学活动40余场，线下听众三千余人，线上两万五千余人，有效提升了参与者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兴趣与认识。 2、社会各界人士及访客接待：书院已成为区域重要的文化展示与交流空间，2025年累计接待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及社会各界人士等团队超60批次，累计到访逾21万人次。 3、秉承传统文化传播弘扬，从社会需求出发举办各类培训、活动、展览和雅集，吸引更多市民参与文化活动。2025年共举办 13 个培训班，18个班次，320余人次参加此类培训；暑期举办为期14天的“经典里的志趣人生”国学夏令营，60组家庭参加；开展“南师心印智慧长明”研学活动15 次，总计参与学生1140 人。 在项目实施期间，成功触及了温州市乃至更广泛范围内的公众，显著提升了受益对象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知度与参与热情。通过现场反馈收集，参与者表示对项目活动感到非常满意，特别是青少年群体，在参与工作坊和讲座后，表现出对传统艺术形式如书法、国画等浓厚的兴趣，显示出项目在年轻一代中激发文化传承意识的积极成效。			

项目 2	项目名称：新光未来社区公益项目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2025-12-10 至 2030-12-09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	2000000 元
	项目支出：	2039717.25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其他服务对象：云南省昆明市宜良县汤池街道明良社区公众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 项目通过精准改善社区基础设施、助力文化传承和生态保护，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发展，推动基层治理可持续发展和社区和谐共建。项目响应昆明市宜良县汤池街道明良社区实际需求，通过联动“慈善+社区+社会组织”开展各项公益工作： 1. 困境群体一次性救助； 2. 老旧小区及道路、照明、停车等基础设施提质升级； 3. 治安消防、卫生整治、生态环境综合提升； 4. 社区图书馆、文化空间站、公益课堂、传统文化传承； 5. 休闲康养、就业培训、居家养老、社会保障便民服务； 6. 流动人口服务、重点人员帮扶、矛盾纠纷调解等基层治理。 运行时间：2025年12月10日至2030年12月9日 项目目标：为当地社会组织提供200万元资金支持，助力当地5年内把汤池街道打造成“社区慈善示范区”，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昆明模式”。 受益方：昆明市宜良县汤池街道明良社区群众 项目预期成果：完成社区人居环境的改善提升，如主要道路的扩建、生活区的；社区基础设施改善提升，如明良社区活动室、阅览室、档案室、卫生室、应急物资储备室等的提升改造。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昆明市慈善总会、宜良县汤池街道办 项目成效评估：5年内把汤池街道打造成“社区慈善示范区”，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昆明模式”：社区需求响应率 100%，困难群体救助覆盖率 100%，居民满意度 ≥90%。		

项目 目 3	项目名称：乐清慈善组织支持计划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2025-01-01 至 2025-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0 元	
	项目支出：1039048.83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支持乐清市慈善事业的发展 运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通过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促进乐清市慈善组织的健康发展，增强其服务社会的能力，从而更有效地响应社会需求，提升公益事业的整体影响力和可持续性。 项目受益方：所有人 项目预期成效： 1、促进乐清市成为浙江省乃至全国慈善事业的示范地区，吸引更多的外部资源投入，带动周边地区的慈善事业发展。 2、促进建立健全乐清市慈善事业发展的长效机制，形成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和公众四位一体的合作模式，持续推动慈善资源的有效整合。 3、增进民众对慈善活动的理解和支持，营造积极向上的社会氛围。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乐清市慈善总会 项目成效评估： 1、资金有效利用：项目为乐清市内的多个公益慈善项目提供了关键的资金支持，覆盖了基础设施升级、教育帮扶、困境家庭帮扶等多个方面。 2、长效机制建立：建立了政府引导、企业资助、社会组织执行、公众参与的四位一体合作模式，促进了慈善资源的有效整合与持续流动。 3、社会氛围改善：通过媒体宣传、公益活动和教育项目，增强了民众对慈善活动的认知与参与度。 乐清慈善组织支持计划在实际执行中不仅达成了既定目标，还极大地提升了乐清乃至更广泛区域的慈善事业发展水平和社会影响力，项目整体评价为成功。		

项目 目 4	项目名称：新光未来-教育振兴公益项目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2025-08-20 至 2025-10-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	1000000 元
	项目支出：	1051087.72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其他服务对象：玉溪市在读高三学生及其教师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 项目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结合玉溪市教育振兴需求，向云南省教育基金会捐赠善款，专项用于奖励高考优秀学子和教师团队，通过精准奖励机制的实施，激发玉溪市乃至更广泛地区的教育活力，为构建更加公平、高质量的教育体系贡献力量。 运行时间：2025年8月20日至2025年10月31日 项目目标： 1、激励优秀学生成长与发展 通过设立专项奖励，激发优秀学生的学习动力与自我成就感，助力其持续追求学业卓越，同时为其后续深造提供经济支持，减轻求学负担。 2、促进教师团队协作与教学贡献 通过对教师团队的认可与奖励，提升教师的教学积极性与协作精神，鼓励教师共同致力于学生培养，推动教育质量持续提升。 受益方：云南省玉溪市参与高考的师生 项目预期成果： 1、完成玉溪市云南省高考前200名学生的奖励； 2、完成玉溪市云南省高考前100名的学生（物理类、历史类）所在高三教师团队给予奖励（包括年级主任、班主任、高考科目教师等）。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云南省教育基金会、浙江正泰公益基金会 项目成效评估：项目不仅直接惠及玉溪市的优秀学生和教师，提升其社会认可度与个人荣誉感，更重要的是，项目通过树立正面典型，营造崇文重教的社会氛围。长远来看，这将激发更广泛的学习热情，提高教育质量，助力形成良性循环的教育生态，为云南省乃至全国输送更多优质人才。此外，教育帮扶始终是基金会关注的领域之一，该项目通过奖教、奖学的形式表彰先进、激励后进，有效提升教育水平，强化教育资源的合理分配与利用，有效促进了教育公平，为当地教育事业的发展贡献一份力量。		

项目 目 5	项目名称： 新光未来·乡村振兴公益项目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9-15 至 2025-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	500000 元
	项目支出：	527299.6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其他服务对象： 打吾米村全体村民6个自然村村民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2025年5月受局部强降雨影响，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福贡县子里甲乡打吾米村农房、水池、道路等基础设施遭受泥石流、山体滑坡自然灾害冲击，受到不同程度损害，项目向灾区捐赠50万元，助力灾后重建工作的开展。 运行时间：2025年9月15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完成13户灾后农房修复；完成部分道路维修、提升改造工作。 受益方：打吾米村全体村民6个自然村8个村民小组1832人，以及灾后农户涉及13户78人。 项目预期成果：项目完成后，可进一步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维护社会稳定凝聚力，推动乡村振兴与可持续发展。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福贡县红十字会 项目成效评估：项目精准聚焦子里甲乡打吾米村灾后重建及修复工作，不仅解决了村民灾后实际的困难，更通过硬件设施的改善为当地乡村振兴与可持续发展注入了动力，达到了“维护社会稳定、推动乡村振兴”的预期目标。		

项目6	项目名称：一度电公益项目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2025-01-01 至 2025-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	1827800 元
	项目支出：	1800719.43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可多选）：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其他服务对象：项目所在地的社会公众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 该项目由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注：简称正泰安能）在基金会捐赠设立，即正泰安能根据每年的户用光伏电站保有数量，以每座电站不少于一度电价的金额捐赠，同时吸引代理商和合作伙伴共同捐赠，汇聚成为“一度电公益项目”善款，用于支持乡村教育、乡村振兴、应急救援以及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领域的公益事业，传递“一度电，一份爱”的公益理念。 运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进行清洁能源的利用与普及；为乡村地区、受灾社区、沙漠治理前线带来了实质性的支持与改善；通过善款与光伏电站的捐赠，直接助力教育设施的完善、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灾后重建工作的推进，以及生态环境保护者的支援，体现了企业与公益机构合作创新模式下对社会责任积极承担。 受益方：项目所在地区的社会公众 项目预期成果： 1、引导青少年及公众树立绿色低碳理念，践行环保生活方式； 2、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落地，以及地方经济可持续发展； 3、助力生态保护，增强治沙行动的持续性和成效。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土默特右旗红十字会、甘肃青梭公益发展中心等 项目成效评估： 1、丰富教育资源：向小学捐赠图书、“泰墅望云”阳台光伏系统、太阳能护眼灯等，还将内容丰富的绿色环保“光伏课堂”带到了课堂上，将阅读教育、科技体验与可持续发展理念深度融合，覆盖项目所在学校800余名师生； 2、助力乡村振兴方面：向千岛湖汪宅村捐赠的光伏电站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项目总规模90千瓦，电站正式运行后预计每年可以产生76230千瓦时的绿电，每年为村集体增收约3万元，收入拟计划用于汪宅村残疾人之家、儿童之家、老年食堂的日常运营，以及困难群众的帮扶慰问、村庄环境卫生整治和基础设施提升等村级公益事业中； 3、助力灾区灾后重建项目，提升受灾地区居民生活水平； 4、环境保护方面：为治沙工作者提供稳定电力供应，促进沙漠治理成效：每月可提供约1500度绿电，有效缓解一线治沙人员及志愿者的基本生活用电难题，改善其工作与生活条件。		

项目 目 7	项目名称： 电工标准-正泰创新项目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 至 2025-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	0 元
	项目支出：	398735.26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其他服务对象： 电工标准化行业从业人员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为电工行业标准化工作提供支持 运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通过提供资金支持，促进电工行业标准化工作的高效推进，确保电气产品的安全、可靠及兼容性，提升整个行业的国际竞争力。 受益方：电工行业从业人员 项目预期成果： 1、促进电工行业整体标准化水平的显著提升，形成一套高效、动态的标准化工作机制，持续推动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 2、直接推动关键电工技术标准的制定与实施，为行业提供明确的技术规范和市场准入要求。 3、间接促进电工产品的标准化生产，提高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效率，降低生产和交易成本。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预期成果： 1、项目为31个在标准化工作中具有引领作用的项目提供了支持，激发了行业从业人员研究的积极性，推动了该行业的发展。 2、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通过项目的支持，不仅直接推动了关键技术的标准化，还间接激发了行业内更多创新活动，尤其促进了产业链的整体协同。		

项目 目 8	项目名称：2025年度“正泰品学奖”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2025-01-01 至 2025-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0 元	
	项目支出：219179.81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其他服务对象：温州医科大学就读的学生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支持温州医科大学优秀学子，以及校内服务于社会的志愿服务项目 运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通过设立奖学金，激励和支持温州医科大学的优秀学生，鼓励他们在学术研究与专业技能上不断追求卓越。同时，本项目也致力于资助那些积极参与校内志愿服务、对社会有显著贡献的学生及项目，以培养兼具专业才能与社会责任感的未来医疗人才。 受益方：温州医科大学就读的学生 项目预期成果：预计奖励80余名品学兼优、大爱奉献的学生。同时为校内符合相关要求的“志愿服务项目”提供资金支持，形成一套完善的奖学金评选与志愿服务项目资助体系，进而促进温州医科大学教育质量和影响力的增长，为社会输送更多高质量的医疗人才和公益志愿者。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温州医科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项目成效评估： 1、本年度共82名学生因优秀的学习能力和大爱善举获得奖金鼓励，共有13个公益项目获得了公益资金扶持； 2、奖学金评选体系：成功建立了全面、公正的奖学金评选机制，包括学业绩效、科研贡献、社会实践等多维度评价标准，确保了评选过程的透明度与公平性，为后续年份的持续运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3、志愿服务项目资助：2025年资助的志愿服务项目涵盖了助老、助残、精神障碍子女心理帮扶等多个领域。		

项目 目 9	项目名称： 正泰杜斌丞奖学金项目（2025年度）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 至 2025-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	0 元
	项目支出：	194118.56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可多选）：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其他服务对象： 陕甘宁地区部分学校的在读学子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 主要资助高中在读困境家庭优秀学子 运行时间：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 通过设立奖学金的方式，激励与支持陕甘宁部分高中阶段的在读优秀学子，确保其在学业上能够持续进步，不受经济条件限制，促进教育公平与人才发展。 受益方： 在读困境家庭优秀学子 项目预期成果： 1、减少困境家庭学子求学压力； 2、激发正能量：树立正面典型，激发困境家庭学子求学的动力，促进形成良好的教育氛围。 3、促进区域均衡发展：长期而言，该项目将有助于缩小东西部教育差距，推动区域经济社会的均衡发展。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 陕西省杜斌丞教育思想研究会 项目成效评估： 1、已为陕甘宁地区123位在读困境家庭优秀高中生、大学生发放奖学金16万余元，有效缓解了他们的经济压力，确保学业不受影响。 2、激发正能量：通过树立正面典型，项目不仅激发了受助学生的学习动力，还得到了当地教育部门及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与好评。	

项目 目 10	项目名称：光暖万家公益项目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2025-01-01 至 2025-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受益人：90 户 300 人
	项目受益地点：浙江省 温州市 乐清 县
	浙江舟山、龙游等地
	项目类别（可多选）： ☐ 乡村产业振兴 ☐ 乡村人才振兴 ☐ 乡村文化振兴 ☐ 乡村生态振兴 ☐ 乡村组织振兴 ☐ 健康医疗 ☐ 基础设施 ☐ 直接救助 ☐ 志愿服务 ☐ 易地搬迁 ☒ 其他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0 元
	项目支出：121196.13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可多选）：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用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其他服务对象：乡村实际困境家庭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为困境家庭进行老旧线路改造和亮灯提升 运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光暖万家”项目旨在针对农村地区困难家庭存在的老旧线路安全隐患及照明不足问题，通过实施老旧线路改造和亮灯提升工程，确保用电安全，同时改善居家照明环境，从而提升受益家庭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受益方：实际困境家庭 项目预期成果： 1、完成100户乡村困难家庭的老旧线路改造，安装节能照明设施，解决用电安全和照明短板，改善日常生活条件。 2、通过线上线下联动宣传，提升公众对乡村困难家庭生活状况的关注度，激发社会各界参与公益的热情，助力乡村振兴。 3、探索形成政府、国企、民企与社会组织协同发力的合作机制，推动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公益生态。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国网乐清市供电公司青年志愿者队伍及社会组织等 项目成效评估： 1、项目先后在浙江乐清、舟山及安徽等地，为90户农村困难家庭完成老旧线路改造与照明升级。累计更换节能LED灯具户近500盏，有效消除用电安全隐患的同时，显著提升室内光照舒适度，切实降低了家庭电费支出，实现了“安全+节能”双重效益。 2、项目被潮新闻、温州日报、浙江日报、中国共青团杂志公众号等多家媒体及平台报道转载，累计浏览量超50万+，进一步提升了项目的影响力，吸引了多方面对受益群体的关注。	

项目 11	项目名称： 贵州助学公益项目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3-20 至 2025-04-30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	0 元
	项目支出：	41076.22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其他服务对象： 教师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为贵州省丹寨县20余名骨干教师赴杭学习提供资金支持，进而促进贵、杭两地教育经验互鉴。 运行时间：2025年3月20日-2025年4月30日 项目目标： 1、提升丹寨县骨干教师的教育教学理念与专业技能； 2、学习借鉴杭州先进的教学模式与管理经验； 3、促进东西部两地教师交流互动，搭建长期教育合作平台。 受益方：直接受益方为贵州省丹寨县20余名骨干教师；间接受益方为丹寨县当地学生及教师群体，通过后续成果辐射惠及更多西部教育工作者。 项目预期成果： 1、成果转化：赴杭学习的骨干教师将联合滨江实验小学骨干教师，共同备课形成示范课教案，于杭州春假期间在丹寨县进行展示，将学习成果辐射至更多西部教师； 2、机制建设：完善两地教师、学生间的长期交流合作机制，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 3、能力提升：提升丹寨县骨干教师的专业素养与教学能力，助推当地教育事业的发展。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北京裕智慈善基金会 项目成效评估： 1、按时完成了培训计划，并获得参训教师一致好评； 2、形成两地教师联合备课成果展示，搭建完善了两地教师、学生之间的交流合作的长效机制，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 3、有效提升了丹寨县骨干教师的专业素养和教学能力，推动当地教育事业的发展。		

项目 12	项目名称： 追光筑梦奖励学金项目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 2025-11-20 至 2026-10-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	0 元
	项目支出：	29121.51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其他服务对象： 浙江省山区26县品学兼优、家庭困难的初高中学子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为浙江淳安县与青田县品学兼优、家庭困难的初高中学子提供以“资金支持+成长陪伴+认知拓展”的成长赋能支持。除发放助学金外，项目通过组织学生填写《立志卡》种下梦想种子，后续还将匹配海亮教育硕博导师开展“云端陪伴”计划，并选拔优秀学子参加“走出大山”研学活动，帮助学生拓展视野、持续成长。 运行时间：2025年11月20日—2026年10月31日 项目目标： 1、为山区海岛县家庭困难且品学兼优的初高中学子提供经济资助，缓解就学压力； 2、构建“五位一体”成长赋能体系，在物质帮扶基础上融入精神激励、学业指导与视野拓展； 3、通过导师陪伴与研学体验，激发学生内生动力，助力其长远发展； 受益方：直接受益方为淳安县、青田县11名品学兼优的家庭困难初高中学子。 项目预期成果： 1、资金发放到位：完成11名品学兼优、家庭困难初高中学子的助学金发放，确保资助款项足额、及时送达。 2、导师匹配完成：为有意愿的受助学子匹配海亮教育硕博导师，建立“云端陪伴”结对关系。 3、研学活动实施：选拔并组织符合条件的受助学子完成至少1次“走出大山”研学活动。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浙江海亮乡村教育振兴基金会 项目成效评估： 项目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与“教育强国”建设号召，深入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教育公平、推动共同富裕的决策部署。目前项目已完成11名品学兼优、家庭困难初高中学子的助学金发放工作，资金全部足额、规范送达受助学生手中，切实缓解了山区海岛县困难家庭的教育负担，后续即将推进的硕博导师“云端陪伴”与“走出大山”研学活动，旨在拓宽学生视野、提升综合素养，项目的实施不仅是对困难学生的精准帮扶，更是对教育公平理念的生动实践。通过探索可复制、可持续的助学模式，项目为浙江山区海岛26县的教育均衡发展提供了有益补充，也为社会力量参与教育公益事业积累了经验。		

项目 目 13	项目名称： 光彩事业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 至 2025-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 0 元
	项目支出： 536598.53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服务领域：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本项目主要资助项目执行方开展防艾知识普及、健康行为干预及反歧视倡导活动，着力提升目标人群的防艾意识与自我保护能力，营造关爱、包容的社会氛围。 运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 1、知识普及：提升病种人群对艾滋病传播途径、预防措施及检测治疗政策的知晓率，降低新发感染风险。 2、行为干预：通过针对性宣传与咨询，促进目标人群自我保护，减少高危行为发生。 3、社会环境改善：消除社会歧视，增强公众对艾滋病感染者的理解与支持，推动形成健康、平等的社区环境。 受益方：社会公众 项目预期成果： 1、宣传覆盖广泛深入：全年持续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防艾宣传活动，实现目标人群的有效触达； 2、知识知晓率显著提升：通过系统化、常态化的宣传教育，推动目标人群对艾滋病传播途径、预防措施及检测治疗政策的认知水平得到切实提高，核心防治知识知晓率达到国家相关规划要求的预期目标，为降低新发感染风险奠定认知基础； 3、社会环境持续改善：推动社会各界对艾滋病感染者的理解与支持，消除歧视与偏见，逐步形成关爱、包容、平等的社区环境，助力“健康中国”战略目标的实现。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中国光彩事业基金会-中华红丝带项目组 项目成效评估： 本项目积极响应“健康中国”战略，通过精准化防艾知识普及与行为干预，将科学防护理念送达目标人群聚集区域，有效提升了公众健康意识与自我保护能力，改善了基层公共卫生环境。同时，通过持续反歧视倡导，推动形成理解、包容的社会氛围，为落实国家艾滋病防治部署、筑牢群防群控屏障贡献了公益力量。	

项目 14	项目名称：乡村人才培训项目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2025-12-25 至 2025-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0 元
	项目支出：32547.91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其他服务对象：行业从业人员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为行业从业人员提供培训 运行时间：2025年11月25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 1、提升行业从业人员的专业技能与职业素养，增强就业创业能力； 2、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受益方：相关从业人员 项目预期成果 1、参训人员技能水平得到明显提升，部分实现就业或创业； 2、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乡村人才培训模式，为后续工作提供经验。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浙江正泰公益基金会 项目成效评估： 项目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通过系统化、精准化培训，有效提升了从业人员的专业技能与就业竞争力，学员满意度高，项目的实施为当地培养了一批留得住、用得上的本土人才，为推动产业兴旺、实现乡村振兴注入了持久动力，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项目 15	项目名称：绿色创新发展研究项目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2025-10-20 至 2025-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0 元
	项目支出：108360.52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用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服务领域：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项目旨在支持浙江工业大学“绿色创新发展战略研究中心”撰写并发布《全球环境智库发展报告2025》。报告将全面梳理全球环境智库的发展历程，对全球896家智库进行综合评价，并针对环境污染治理、生物多样性、气候变化、可持续发展、清洁能源转型五个领域进行专项评价。 运行时间：2025年10月20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完成《全球环境智库发展报告2025》的撰写与发布，系统呈现全球环境智库发展图景。 受益方：社会公众 项目预期成果： 1、发布一份高质量、数据翔实的《全球环境智库发展报告2025》； 2、通过报告中的案例分析、比较研究和国际合作倡议，促进国内外环境智库的交流与互鉴； 3、助力提升绿色创新发展战略研究中心在国际环境智库领域的知名度与话语权，为我国环境智库参与全球治理搭建平台； 4、为学术研究和社会公众提供参考，推动环境政策科学化与绿色低碳技术转化。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执行方：浙江工业大学教育基金会 项目成效评估：完成了《全球环境智库发展报告2025》的撰写与发布，得到了新华社、总台央广、光明日报、科技日报、中国科学报、中国环境报、人民政协网、经济参考报、中国国际电视台等20余家媒体现场报道，有效提升了项目的影响力。	

项目 16	项目名称： 青年创业创新项目支持计划	
	是否为公募项目： ☐ 是 ☒ 否	
	项目开展年限： 2025-01-01 至 2026-12-31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 是 ☒ 否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 是 ☒ 否	
	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收入：	4218100 元
	项目支出：	0 元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0 元	
	项目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 无 ☐ 衣服、被褥、鞋帽等生活必需品 ☐ 食品类及饮用水 ☐ 医疗类 ☐ 教学仪器、一般学习用品类 (可多选)： ☐ 直接用于环境保护的专用仪器 ☐ 其他直接用于慈善事业的物资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服务领域： ☐ 济困 ☐ 扶老 ☐ 救孤 ☐ 助残 ☒ 教育 ☐ 科学研究 ☐ 文化艺术 ☐ 医疗卫生 ☐ 体育 ☐ 生态环境 ☐ 救助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项目内容：支持全国各高校在校大学生的创业创新项目 运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项目目标：拟计划通过项目的推动，激发全国高校在校大学生的创新思维与创业潜能，帮助他们将创新想法转化为实际项目，促进青年人才的培养与成长。 项目预期成果： 解决当前大学生创业创新活动中面临的资源匮乏、指导不足、实践经验缺失等核心问题。通过提供资金支持、导师指导及资源对接，满足大学生在创业初期对于启动资金、知识技能、实战经验的迫切需求。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项目成效评估： 项目计划在2026年度落地开展，将计划通过系统性的支持，为参与的高校大学生创业创新项目带来多方面的积极成效。在指导层面，将邀请相关领域的专业人士为项目团队提供必要的咨询与建议；在资源层面，将努力链接市场、技术及资金等多方资源，为项目的后续发展创造有利条件，携手多方共同助力青年人才及其创新项目的成长。		

2、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已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组织需要填写)

2025年共备案募捐方案 个， 其中涉及互联网募捐备案 个， 线下异地募捐 个

本年度公开募捐方案备案编号	本年度公开募捐活动名称	该募捐活动对应的公开募捐收入	该募捐活动执行情况	公开募捐合作方	募捐支持项目执行方
---------------	-------------	----------------	-----------	---------	-----------

下年度是否计划开展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

--	--

项目1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人民币	元，受益人 户 人
	项目受益地点：	省 市 县	
	项目类别（多选）：	☐ 乡村产业振兴 ☐ 乡村人才振兴 ☐ 乡村文化振兴 ☐ 乡村生态振兴 ☐ 乡村组织振兴 ☐ 健康医疗 ☐ 基础设施 ☐ 直接救助 ☐ 志愿服务 ☐ 易地搬迁 ☐ 其他	
	项目内容简述：		

(七)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 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 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 员报酬、志愿者补贴 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 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 的差旅、物流、交 通、会议、培训、审 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青年创业创新项目支持 计划	4218100	0	0	0	0	0	0.00
新光未来社区公益项目	2000000	2000000	0	0	39717.25	0	2039717.25
一度电公益项目	1827800	1605126.85	0	0	195592.58	0	1800719.43
新光未来教育振兴公益 项目	1000000	1015075.51	0	0	36012.21	0	1051087.72
温州南怀瑾书院项目	0	4830000	0	0	39717.3	0	4869717.30
乐清慈善组织支持计划	0	1000000	0	0	39048.83	0	1039048.83
合计	9045900.00	10450202.36	0.00	0.00	350088.17	0.00	10800290.53

(八)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本组织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温州南怀瑾书院项目	温州南怀瑾人文公益基金会	4830000	38.85%	支持传统文化传承
新光未来-社区公益项目	昆明市慈善总会	2000000	16.09%	无
乐清慈善组织支持计划	乐清市慈善总会	1000000	8.04%	无
新光未来-教育振兴公益项目	云南省教育基金会	1000000	8.04%	无
一度电公益项目	江苏丰县华山镇人民政府	500000	4.02%	无
一度电公益项目	阿克苏市依干其镇阔什托格拉克村村民委员会	464781.85	3.74%	无
一度电公益项目	菏泽市定陶区杜堂镇人民政府	227800	1.83%	无
一度电公益项目	淳安县千岛湖镇汪宅村	182952	1.47%	无
一度电公益项目	土默特右旗红十字会	120000	0.97%	无
一度电公益项目	甘肃青梭公益发展中心	91935	0.74%	无
合计		10417468.85	83.79%	

(九) 慈善信托情况 ☐ 有 ☒ 无

2025年共参与 0

单慈善信托。其中，本慈善组织作为受托人运营 0

单慈善信托，作为委托人设立 0

单慈善信托。

1、本组织作为受托人运营的慈善信托 ☐ 有 ☒ 无

单位：人民币元

慈善信托名称	慈善信托目的	委托人	共同受托人 (如有)	监察人 (如 有)	合同规模	信托财产类型	上年末信托财 产规模	本年度公益性 支出 (元)	本年度保值增 值收益	本年度新增委 托规模	本年度管理费 支出	年底信托财产 实际规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本组织作为委托人设立的慈善信托

单位：人民币元

（十）重要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重要关联方

重要关联方名称	与本组织的关系
陈建克	☐ 发起人 ☐ 主要捐赠人 ☒ 关键管理人员 ☐ 投资的被投资方 ☐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 ☐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温州南怀瑾人文公益基金会	☐ 发起人 ☐ 主要捐赠人 ☐ 关键管理人员 ☐ 投资的被投资方 ☐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 ☐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 发起人 ☒ 主要捐赠人 ☐ 关键管理人员 ☐ 投资的被投资方 ☐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 ☐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杭州繁胜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 发起人 ☐ 主要捐赠人 ☐ 关键管理人员 ☒ 投资的被投资方 ☐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 ☐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浙江九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发起人 ☐ 主要捐赠人 ☐ 关键管理人员 ☒ 投资的被投资方 ☐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 ☐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吴炳池	☐ 发起人 ☐ 主要捐赠人 ☒ 关键管理人员 ☐ 投资的被投资方 ☐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 ☐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发起人 ☒ 主要捐赠人 ☐ 关键管理人员 ☐ 投资的被投资方 ☐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 ☐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陆灏	☐ 发起人 ☐ 主要捐赠人 ☒ 关键管理人员 ☐ 投资的被投资方 ☐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 ☐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发起人 ☒ 主要捐赠人 ☐ 关键管理人员 ☐ 投资的被投资方 ☐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 ☐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正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发起人 ☒ 主要捐赠人 ☐ 关键管理人员 ☐ 投资的被投资方 ☐ 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 ☐ 理事、监事来源单位 ☐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 ☐ 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

2、接受重要关联方捐赠 ☒ 有 ☐ 无

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接受现金捐赠	接受非现金捐赠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0
正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0
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71860.29

3、对重要关联方进行资助 ☒ 有 ☐ 无

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现金资助项目名称和金额		非现金资助项目名称和金额	
	资助项目名称	资助金额	资助项目名称	资助金额
温州南怀瑾人文公益基金会 //	温州南怀瑾人文公益基金会 //	4830000	无 //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与重要关联方共同投资 ☐ 有 ☒ 无

单位：人民币元

5、委托重要关联方开展投资活动 ☐ 有 ☒ 无

单位：人民币元

6、与重要关联方发生交易 ☐ 有 ☒ 无

单位：人民币元

7、与重要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 ☐ 有 ☒ 无

单位：人民币元

8、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 有 ☒ 无

9、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 有 ☒ 无

10、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 有 ☒ 无

11、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 有 ☒ 无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年 月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0575701.45	20376154.53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0	0	应付款项	62	553759.75	2436
应收账款	3	0	0	应付工资	63	0	0
预付账款	4	0	0	应交税金	65	0	0
存货	8	16903	16155.5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43815.37	48315.39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20636419.82	20440625.42	其他流动负债	78	0	0
				流动负债合计	80	553759.75	2436.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6960000	696000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	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6960000.00	6960000.00	长期应付款	84	0	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1	482628.22	482628.22				
减：累计折旧	32	451187.63	458069.26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31440.59	24558.96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	0	负债合计	100	553759.75	2436.00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31440.59	24558.9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	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26192778.13	21537875.2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881322.53	5884873.18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27074100.66	27422748.38
资产总计	60	27627860.41	27425184.3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27627860.41	27425184.38

(二)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8000000	4280000	12280000.00	4027661.5	9900712.29	13928373.79
会费收入	2	0	0	0.00	0	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0	0	0.00	0	0	0.00
商品销售收入	4	0	0	0.00	0	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40000	0	40000.00	0	0	0.00
投资收益	6	96000	0	96000.00	96000	0	96000.00
其他收入	9	284543	0	284543.00	202493.45	0	202493.45
收入合计	11	8420543.00	4280000.00	12700543.00	4326154.95	9900712.29	14226867.24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9407401.50	4376263.97	13783665.47	8115162.94	4893361.64	13008524.58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3	9407401.5	4376263.97	13783665.47	8115162.94	4893361.64	13008524.58
提供服务成本	14	0	0	0.00	0	0	0.00
商品销售成本	15	0	0	0.00	0	0	0.00
政府补助支出	16	0	0	0.00	0	0	0.00
税金及附加	17	0	0	0.00	0	0	0.00
其他支出	18	0	0	0.00	0	0	0.00
(二) 管理费用	21	971212.58	0	971212.58	865894.94	3800	869694.94
(三) 筹资费用	24	0	0	0.00	0	0	0.00
(四) 其他费用	28	0	0	0.00	0	0	0.00
费用合计	35	10378614.08	4376263.97	14754878.05	8981057.88	4897161.64	13878219.52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0	0	0.00	0	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958071.08	-96263.97	-2054335.05	-4654902.93	5003550.65	348647.72

(三)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3839017.5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02493.45
现金流入小计	13	14041510.95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2844106.36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077268.5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415683.01
现金流出小计	23	14337057.87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95546.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9600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9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96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99546.92

(四) 应收款项及客户

1、应收款项账龄：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其他应收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应收款项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应收账款：						
	//						//
	//						//
	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0.00	0.00	0.00	0.00	--	--

(五) 预付账款及客户

1、预付账款账龄：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预付账款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合计	0.00	0.00	0.00	0.00	--	--
1	0	0	0	0	0	2025-12-31	无

(六)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咨询费	44126.59	0	44126.59	0	浙江正泰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青年创新创业项目扶持计划	500000	0	500000	0	优秀项目创始人
暂估费用	9633.16	0	7197.16	2436	无
其他应付款：					
合计	553759.75	0.00	551323.75	2436.00	--

(七) 预收账款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0.00	0.00	0.00	0.00	--

六、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

(一)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 有 ☒ 无

(二)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 有 ○ 无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实体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登记类型	与本组织宗旨业务范围关系	被投资实体注册资金	认缴注册资金	本组织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占本组织总资产的比例	股权取得时间	股权取得方式	控制关系	核算方法
1	浙江九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14-09-28	林黎明	有限责任公司	符合业务范围	320000	576000	576000	18%	20.85%	2015-05-14	货币出资	非控制	成本法
2	杭州繁胜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14-03-10	潘克倾	有限责任公司	符合业务范围	200000	400000	400000	20%	1.45%	2014-02-28	货币出资	非控制	成本法
序号	期初股份数			期初市值（估值）			本期股份增、减情况			期末市值（估值）		期间分红情况及红利金额		
1	5760000			5760000			0			5760000		0		
2	400000			1200000			0			1200000		96000		

(三) 委托投资情况

☐ 有 ☒ 无

(四) 其他投资情况

☐ 有 ☒ 无

七、信息公开情况

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基金会信息公开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公开义务

☒ 是 ☐ 否

信息公开内容	是否已在统一信息平台（慈善中国）公开
年度工作报告	☒ 是 ☐ 否
财务会计报告	☒ 是 ☐ 否
经民政部门核准的章程	☒ 是 ☐ 否
信息公开制度	☒ 是 ☐ 否
项目管理制度	☒ 是 ☐ 否
理事会成员信息	☒ 是 ☐ 否
监事（会）成员信息	☒ 是 ☐ 否
执行机构成员信息	☒ 是 ☐ 否
下设机构信息	☒ 是 ☐ 否
重要关联方信息	☒ 是 ☐ 否
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 是 ☐ 否
重大资产变动	☒ 是 ☐ 否
重大投资	☒ 是 ☐ 否
重大交易及资金往来	☒ 是 ☐ 否
关联交易行为	☒ 是 ☐ 否
慈善项目情况（含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实施情况）	☒ 是 ☐ 否
慈善信托情况	☒ 是 ☐ 否

八、监事意见

监事姓名	徐志武
意见	根据《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基金会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监事对基金会2025年度工作进行了全面审查。经查，基金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章程，决策程序规范透明，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财务收支账目清晰，审计报告真实公允，资金使用符合基金会宗旨。项目执行成效显著，信息公开及时准确，社会公信力持续提升。
签名	
日期	2026-02-26

徐志武
2026.2.26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情况中第(五)部分“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中的“综合三年”数据无法填写，补充如下综合三年46.67%

备注：未落实业务主管处室

十、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

审查意见:

经办人:

(印鉴) 年 月 日

- 说明:
- 1、本页系统上不填，打印纸质的时候需将本页报送业务主管单位签字盖章；
 - 2、业务主管单位从内部治理、财务状况、业务活动开展情况、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等方面出具审查意见。